

國立臺灣大學115學年度哲學系轉系相關規定

系所名稱	哲學系
招收名額	13
申請資格	符合本校學生轉系辦法第三條規定。
錄取方式及占分比例	錄取方式：就校方提供之成績資料加以審查，必要時舉行面談。 占分比例：100%。
筆試科目及時間地點	無
口試及時間地點	無
其他	面談(屆時電話通知)。
是否接受第二志願申請	是
是否補足轉出名額	是
備註	1. 申請方式為上網登記，於本校行事曆規定申請期限截止前未上網登記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補辦申請手續。 2. 得不足額錄取。
查詢電話	(02)33663396